

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2022年第一批公开招聘岗位计划（博士或副高及以上人员岗位）

岗位编号	部门	岗位	岗位类别	计划人数	学科专业	研究方向	学历学位	其他要求
22207101	疮疡及周围血管外科	医师	专技岗	1	中医外科学	疮疡病及周围血管病方向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02	儿科	医师	专技岗	2	儿科学、中医儿科学、中西医结合临床	中西医结合临床要求儿科方向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03	妇科	医师	专技岗	1	中医妇科学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04	针灸临床部	医师	专技岗	1	针灸推拿学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05	消化科	医师	专技岗	1	中医内科学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06	血液科	医师	专技岗	2	中医内科学、中西医结合临床、内科学	血液病方向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07	治未病健康管理中心	医师	专技岗	1	针灸推拿学、中医内科学、中医骨伤科学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08	心血管科	医师	专技岗	1	中医内科学	心血管病方向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09	肿瘤科	医师	专技岗	1	中医内科学	肿瘤方向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10	肾病科	医师	专技岗	1	中医内科学	肾病方向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11	心身科	医师	专技岗	1	中医内科学、中西医结合临床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12	急症部	医师	专技岗	1	中医内科学、中西医结合临床、内科学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13	骨伤科	医师	专技岗	1	中医骨伤科学、外科学	外科学要求骨外方向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14	普外科	医师	专技岗	1	中西医结合基础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15	综合康复科	医师	专技岗	1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中医学类相关专业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16	内分泌科	医师	专技岗	2	中医内科学、内科学	内分泌及代谢病方向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17	脑血管病科	医师	专技岗	1	神经病学、外科学、针灸推拿学	外科学要求神外方向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或具有三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18	功能检查科	医师	专技岗	1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超声方向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或具有三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医师资格证，参加规培（毕业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22207119	实验中心	科研	专技岗	2	中医内科学、中药学、医学遗传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

22207120	药学部	药剂	专技岗	1	药学、中药学		博士研究生	应届毕业生
22207121	普外科（创伤中心）一岗	医师	专技岗	1	外科学、临床医学	胸心外方向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具有五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具有副主任医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22207122	普外科（创伤中心）二岗	医师	专技岗	1	外科学、临床医学	神外方向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具有五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具有副主任医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合计			26				

相关要求：

1、所有岗位需通过大学英语六级或425分及以上。第一外语为其他语种的，其外语水平应分别达到相应标准。本科（含）以上学习阶段为港澳台及国（境）外院校毕业的应聘人员不要求英语等级水平。

2、应届毕业生是指含2022届毕业生以及2020、2021年毕业后未就业，将户口、档案保留在原学校或托管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可按应届毕业生对待的人员；2020年、2021年、2022年毕业的能够提供报到证或派遣证的非全日制毕业生可按照应届毕业生对待。